

# 自治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工作指挥部办公室

---

## 自治区应对新冠病毒感染疫情工作指挥部 办公室关于印发指挥部周例会任务清单的通知

各市、县（区）应对新冠病毒感染疫情工作领导小组，自治区应对新冠病毒感染疫情工作指挥部各工作组、工作专班，自治区各有关部门（单位）：

根据2月7日自治区应对新冠病毒感染疫情工作指挥部第41次周例会会议精神，按照指挥部领导同志工作要求，现将会议确定的疫情防控工作任务清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一、自治区指挥部各工作组、工作专班，各市、县（区）和宁东要深入贯彻自治区主要领导批示要求，按照自治区指挥部周例会部署安排，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始终保持指挥体系

高效运转，继续做好下一阶段疫情防控工作；抓住关键时间节点，落实关键防控措施，扎实做好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分析研判形势，把握工作重点，严格落实“乙类乙管”措施，确保全区疫情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二、自治区教育厅、指挥部学校工作组牵头，自治区卫健委、指挥部物资保障组配合，各市、县（区）和宁东负责，高度重视学校疫情防控工作，以摸底排查的师生感染率为依据，按照“一地一策、一校一案”原则，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科学制定开学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实事求是做好物资储备和统筹调度，分级分类做好供需对接，优化应急处置机制流程，严防“一刀切”等加码管控行为，加强健康教育、宣传引导、监测预警、规范管理、消毒消杀和值班值守等，全力维护师生健康安全和学校正常教学秩序。

三、自治区“一老一小”服务机构疫情防控工作专班、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工作专班、新阶段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工作专班、医疗物资调度保供工作专班负责，继续保持工作机制、工作方法，平稳运转，高效落实各项工作任务。

四、自治区指挥部疫苗接种工作专班统筹指导，各市、县（区）和宁东负责，坚持疫苗接种工作不停，组织对3岁以上人群再排查、再摸底，全面开展疫苗查漏补种工作，加快推进符合接种条件人群第二剂次加强免疫，持续夯实免疫屏障。

五、自治区卫健委统筹指导，各市、县（区）和宁东负责，

持续做好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动态监测,做到底数清、人数清,确保有效减少重症发生。

六、自治区指挥部疫情监测预警专班、自治区卫健委负责,跟进实施全区监测预警技术培训,按照《全区新冠肺炎疫情监测预警工作方案》《宁夏输入新冠病毒变异监测工作方案》、《全区新冠病毒本土变异监测工作方案》要求,指导各地全面开展变异株监测。

七、自治区卫健委、财政厅牵头,各市、县(区)和宁东负责,对标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新冠病毒感染物资配备参考标准》,按照既满足救治需求也不造成浪费的原则,因地制宜、结合实际、平战结合,精准科学测算补充,进一步提升基层医疗机构疫情应对能力。

八、自治区卫健委统筹指导,各市、县(区)和宁东负责,进一步加强重症患者诊疗救治,减存量、控增量,持续巩固拓展重症患者人数稳定下降态势,坚决防止重症病亡。

九、自治区卫健委统筹指导,各市、县(区)和宁东负责,充分利用当前疫情防控形势稳定向好“窗口期”,进一步加强医护人员技术培训,建立人员轮休轮换机制,全力做好应对突发疫情各项准备工作。

十、自治区指挥部疫情监测预警专班、自治区卫健委负责,优化监测指标,动态监测连续3天单日新增感染率、发热门诊患者阳性率、急诊就诊患者阳性率、在院重症患者阳性率 4

项指标变化情况，综合分析研判全区疫情形势，深入推进监测预警工作。

十一、自治区卫健委、公安厅、银川海关牵头负责，联合自治区党委外事办、商务厅、教育厅和民航宁夏监管局、西部机场集团宁夏机场有限公司等，按照《全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乙类乙管”境外输入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做好境外输入疫情风险防范应对准备。

十二、自治区“一老一小”服务机构疫情防控工作专班牵头，各市、县（区）和宁东负责，持续抓好福利养老机构防控，严格把好福利养老机构入门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查验关，加强机构内部疫情监测，早发现、早处置，严防疫情规模扩大，完善医疗救治机制，早识别、早诊断，严防轻症转为重症。

十三、自治区指挥部办公室负责，以自治区指挥部名义印发《自治区应对新冠病毒感染疫情工作指挥部组织架构和职责阶段性优化调整方案》，规范完成优化调整工作。

十四、自治区指挥部学校工作组、防控救治组负责，按照会议审议意见，修改完善《2023 年全区学校春季开学新冠病毒感染疫情防控工作预案（送审稿）》后，以指挥部办公室名义按规定定密下发执行。

十五、自治区指挥部新闻宣传组负责，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统一安排和口径，制定全区落实“乙类乙管”措施和应对本轮疫情宣传工作方案，强化舆情监测处置，科学稳妥做好

后续总结宣传引导工作。

十六、自治区卫健委负责,加强第三方核酸检测机构管理,严格规范落实核酸检测信息报告,严禁瞒报、迟报、漏报。

十七、自治区指挥部办公室牵头,指挥部各工作组工作专班负责,按照《自治区应对疫情工作指挥部组织架构和职责阶段性优化调整方案》,取消的工作组和工作专班部分人员返回原单位工作前,做好固定资产和有关资料移交;保留的工作人员要继续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和饱满的工作热情,确保指挥部始终处于高效运转状态。

十八、五市和宁东负责,因地制宜、结合实际,组织对市、县两级指挥部组织架构和职责进行优化调整,保留工作机制,该集中办公的必须集中办公,确保与自治区指挥部无缝衔接。优化调整方案须向自治区指挥部备案。

自治区应对新冠病毒感染疫情工作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2月7日